

政府采购需求书(服务类)

序号	关键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	人民币 490000 元 仅指与本次采购标的直接相关的费用，前期勘察费、设计费等已发生的费用，以及监理费、接口费等为未来预留费用，不应当包含在本项目采购预算内， 甲方须向本级财政部门经费业务处室申请办理经费剥离手续。
2	最高限价	人民币 490000元 供应商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则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	项目性质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仅允许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参与投标。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 (6%-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4	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具有国家承认的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服务资质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不到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响应文件递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账户证明）或政府采购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磋商担保函。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8、供应商信誉：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磋商：提供相关声明 11、非联合体投标声明：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不得以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营业收入、从业人员、利润、纳税额等规模条件和财务指标作为供应商的资格要求或者评审因素，不得在企业股权结构、经营年限等方面对中小企业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5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 对于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报价参加评审。 ☒不接受
6	履约保证金	占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 % 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对于单价合同，其数额不得超过采购预算的10% ☐由采购单位自行收退 ☐由代理机构负责收退
7	集中答疑	☐组织，答疑地点为： ☒不组织
8	价格分比重	占总分值的30% [招标]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87号令）的规定，综合评分法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10%。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磋商]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的规定，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10%-30%。

9	合同类型	☐ 固定总价 ☒ 固定单价(适用于采购数量不定的情形) ☐ 其他:
10	争议解决途径	☒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向西安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 ☐ 由供应商做出选择
11	联系方式	项目对接人: <u>董宏强</u> 联系电话: <u>18792908011</u> 电子邮箱: <u> / </u>

采购需求(服务类)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2025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西安市临潼区堤防工程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项目

2、项目概况

临潼区境内现有堤防总计长度为 99.2 公里，其中渭河堤防长度 65.2 公里，零河、五里河、石川河等渭河支流堤防长度 34 公里。堤防工程是区域防洪安全的重要屏障，承载着守护人民生命财产与保障社会经济稳定发展的关键使命。此次白蚁等害堤动物普查范围覆盖堤防全线，包含背水坡、迎水坡、堤顶及堤防两侧各 20 米区域，细致排查潜在安全隐患。

二、服务内容

①害堤动物普查:对临潼区 99.2 公里堤防白蚁等害堤动物分布情况进行全面普查，其中渭河堤防 65.2 公里，零河、五里河、石川河等渭河支流支堤普查长度 34 公里(石川河 1.085 公里、临河 8.4 公里、零河 5.793 公里、沙河临潼段 2.4 公里，玉川河 6.6 公里、五里河 6.8 公里、三里河 2.7 公里、韩峪河 0.2 公里)；

②害堤动物防治:对渭河临潼段 65.2 公里堤防白蚁等害堤动物进行防治。

三、技术要求

(一) 白蚁普查

1、普查方法

根据水利堤坝是否存在散浸、漏水、跌窝等现象，判断是否由白蚁等害堤动物引起。对堤坝中可能存在的白蚁等害堤动物危害进行全面检

查和评估；仔细查看它们活动的地表迹象和蛀蚀物，不留死角，对有疑问的重点部位要反复踏勘，及时设置明显标记，做好地表迹象和蛀蚀物等检查资料的记录工作。

(1) 检查白蚁活动痕迹，主要查找泥被、泥线、分飞孔以及被蛀食物、蚁巢伞、炭角菌等白蚁外露特征，观察活体白蚁形态，初步判断白蚁种类和危害情况。

(2) 检查工程主体是否有散浸、漏洞、跌窝等现象，并分析判断是否由白蚁危害引起；

(3) 白蚁分飞期观察和记录有翅成虫的分飞孔位置、数量，以及相应气象条件等。

(4) 施药后真菌指示物的变化，分析白蚁巢群死亡情况。

(5) 检查是否存在白蚁巢穴，堤防周边区域是否白蚁活动迹象；

(6) 将调查发现的蚁害迹象做好标记及影像资料，将蚁害所在位置情况详细记录在调查记录表中，最终将资料汇总，形成白蚁危害调查成果报告。

2、普查范围

临潼区99.2公里堤防蚁情检查范围应包括蚁患区和蚁源区，且应符合下列规定：

(1) 蚁患区：堤防土石坝蚁患区为建筑物轮廓及边界线外50m；土质堤防蚁患区宜为堤防占压区及堤脚线外30m；渠堤蚁患区宜为渠道占压区及坡脚线外10m。

(2) 蚁源区：土石坝蚁源区为蚁患区外50m~450 m；土质堤防蚁源区宜为蚁患区外30 m~70 m；渠堤蚁源区宜按蚁患区外10 m~90m。

3、检查记录与报告

根据白蚁地表活动痕迹或仪器探测到有白蚁隐患位置，应在水利工程白蚁普查登记表中绘制分布示意图，并及时编写检查报告。

检查报告应包括工程概况、普查情况和防治建议。普查单位应及时向主管部门汇报白蚁检查结果，出具整治意见报告。

(二) 其他害堤动物的普查

堤坝作为水利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安全性直接关系到周边地区的防洪减灾能力。除了白蚁危害外，堤坝中还存在着其他一些常见的害堤动物。例如，獾、鼠、蛇等动物会在堤坝内部挖掘洞穴，这些行为对坝体的安全造成了潜在威胁。这些动物挖掘的洞穴不仅削弱了坝体的结构强度，破坏了坝体的完整性，还可能成为水流的通道，在汛期或高水位时，极易导致坝体渗漏甚至溃坝，严重影响堤坝的正常功能和周边地区的安全。因此，全面了解这些害堤动物的种类、数量、分布及其对堤坝设施的影响，对于制定针对性的防治策略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

常用普查方法有：

1、直观观察法；2、工具探测法；3、鼠夹法；4、红外监测法

（三）防治方法

1、白蚁防治方法

(1) 饵剂诱杀法

(2) 挖巢法

(3) 坝面施药

2、獾、狐等害堤动物的防治方法

(1) 灌水法

(2) 烟熏法

(3) 动物驱离法

3、鼠类治理措施

1. 物理防治

2. 化学防治

3. 鼠洞填埋

四、服务要求

- ①售后人员配置（至少提供专职售后负责人1名，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售后负责人姓名、身份证及电话号码）；
- ②详细的售后服务流程方案（含服务承诺、服务质量保证、培训方案等）；
- ③如遇重大灾害时的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对白蚁防治产品所需的药品、设备支持及响应时间等）；
- ④白蚁治理管理建议等，以上方案全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五、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次日起50日历天内完成防治工作并通过验收，防治质保期为1年（以通过验收之日起算）

（二）款项结算

采购人按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六、其他

（一）对服务商的业绩要求

供应商自2022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提供类似已完工业绩

（二）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符合国家白蚁防治相关技术要求，达到省、市级质量审核标准

（三）违约责任

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的相关条款执行。

2、成交供应商未按合同要求履行，不符合磋商技术要求，成交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更换人员或设备，提高技术，完善质量，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成交供应商的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3、采购人违约的责任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工程顺延。

2) 发包人应按合同要求及时支付乙方合同价款，乙方应及时向甲方开具合同价款的增值税发票。

4、供应商违约的责任

1) 承包人违反法律和合同约定进行转包或违法分包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承担签约合同价 5% 的违约金，并且发包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招标费用、工程延期产生的损失、支付他人的费用或赔偿金、诉讼费、律师费等)由承包人承担；

2)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采购和使用不合格的药品材料和工程检测、监测设施的，除向发包人承担违约金外，还应返工更换合格材料和工程设备外，工期不予顺延。

采 购 人：西安市临潼区治理渭河管理站（盖单位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025 年 8 月 26 日